

证券代码：872836

证券简称：康派斯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荣成康派斯新能源车辆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更正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度的财务信息进行了更正。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差错更正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更正事项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挂牌公司董事会对更正事项的性质及原因的说明

挂牌公司因自主梳理，发现已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中财务报表存在差错，产生差错的原因为：

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主体利用控制地位、关联关系、职务便利等影响财务报表

员工舞弊

虚构或隐瞒交易

√ 财务人员对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能力不足

√ 比照同行业可比公司惯例，审慎选择会计政策

内控存在瑕疵

财务人员失误

内控存在重大缺陷

√ 会计判断存在差异

具体为：1.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经本公司梳理，本公司存在收入确认跨期、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个别外协加工费用以及代理采购采用总额法方式确认收入、未入账的体外废料收入以及通过废料收入款项支付的无票费用等差错更正事项，本公司对前期收入确认进行追溯调整。2. 成本核算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公司出于生产成本核算准确性的目的，对生产成本进行了重新计算，调整存货结存与营业成本结转金额。同时，根据重新梳理后的存货成本核算情况，并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本公司重新测算并更正存货跌价准备。3.与研发费用核算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经本公司梳理，本公司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处理导致的会计差错更正情况。前期公司将部分研发支出进行资本化并形成了资产，研发投入不满足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将研发支出采用费用化处理，计入当期的研发费用。4.与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实质上对威海市康派斯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进行控制，应该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前期本公司将其作为权益法核算，报表合并范围不恰当。2022年6月，本公司在美国印第安纳州设立 OFFROAD CAMPERS LLC 公司，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另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重新梳理在采用权益法计算确认应享有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损益时，应抵销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的影响，同时调整对其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5.与固定资产核算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经本公司梳理，本公司前期存在固定资产未入账、固定资产减值计提不充分等前期差错更正事项，本公司对固定资产价值进行追溯调整。6.与票据核算

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经本公司梳理，本公司前期存在已背书或已贴现应收票据终止确认不恰当、信用证贴现未确认金融负债等前期差错更正事项。7. 与其他应收款核算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为规范关联方资金拆借及代垫成本费用情形，本公司对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进行了梳理，将关联方资金拆借余额调整计入其他应收款核算，同时将关联方为本公司承担成本或代垫费用调整入账。同时，为规范往来款科目核算的规范性，本公司对往来款余额按照款项性质进行重新梳理和调整。另外，本公司梳理往来款项并对长期挂账且无法收回的预付费用进行差错更正。8. 与短期借款核算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经本公司梳理，本公司对各报告期末的短期借款应付利息进行测算，并对期末未到期应付利息进行调整。并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自短期借款重分类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9. 与政府补助核算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经本公司梳理，本公司前期存在长期挂账的政府补助未及时处理、政府全额补贴房租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不恰当、代收代付员工个人政府补助款进入其他收益等前期差错更正事项。10. 与往来重分类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经本公司梳理，针对往来科目负数余额、客商错挂、款项性质与报表项目错配问题，重新梳理之后进行了重分类调整。11. 与信用减值损失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本公司根据更正调整后的应收账款重新厘定坏账准备，同时参照可比上市公司坏账准备政策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修改计提比例。12. 与使用权资产核算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本公司重新梳理全部的租赁清单及租赁合同，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相关规定对前期未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租赁重新确认。另外，本公司原将通过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分期购入的固定资产计入使用权资产进行核算，经梳理后重分类调整至固定资产进行核算。13. 与应付职工薪酬核算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本公司对薪酬核算进行重新梳理，对跨期薪酬进行调整，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14. 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本公司持有的北京金蜗牛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3.33% 股权(实缴比例)，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经梳理，本公司将其作为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变动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15. 与税金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经本公司梳理，本公司前期存在

将代收代缴客户税金计入营业收入、代扣代缴职工税金计入税金及附加、关税、法人税等税金计入科目不恰当等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并结合其他前期差错更正事项，按照追溯重述后的报表重新计算应纳税所得税、当期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6.其他综合收益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经本公司梳理，本公司根据追溯重述后的报表和相关汇率，对子公司 CAMPACKSRVKOREACO,LTD、OFFROADCAMPERSLLC 重新进行外币报表折算。17.合并范围内关联交易抵消相关的会计差错更正。本公司重新梳理合并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并对抵消金额进行调整。18.其他会计差错更正。经本公司梳理后调整了跨期费用、成本费用重分类、外币货币性项目折算、根据调整后净利润调整盈余公积。19.现金流量表相关的差错更正 经本公司梳理，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关联方资金占用、转贷，无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等情形，上述事项本公司在账务处理时未选择正确的现金流量科目，导致现金流量表存在前期会计差错，本公司对现金流明细进行重新梳理，并对现金流量表进行追溯重述。

综上，公司董事会决定更正。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能够更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为投资者提供理为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差错更正。

(二)挂牌公司更正事项影响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挂牌申请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的风险。

不存在导致挂牌公司不满足公开发行并上市条件的风险。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利润分配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业绩承诺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不存在对挂牌公司股权激励实施条件产生影响的情形。

(三)更正事项对挂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及更正后的财务指标

√挂牌公司针对本次会计差错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对2022年度财务报表进行更正。

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项目及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和2022年年度			
	更正前	影响数	更正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887,791,614.38	-103,988,841.30	783,802,773.08	-13.27%
负债合计	680,200,808.88	-22,033,043.75	658,167,765.13	-3.35%
未分配利润	85,678,973.89	-77,569,173.36	8,109,800.53	-956.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6,744,089.26	-81,918,347.00	124,825,742.26	-65.63%
少数股东权益	846,716.24	-37,450.55	809,265.69	-4.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7,590,805.50	-81,955,797.55	125,635,007.95	-65.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0.71%	44.57%	55.28%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6.78%	34.97%	41.75%	-
营业收入	680,267,947.42	-19,233,340.20	661,034,607.22	-2.91%
净利润	14,580,785.59	24,049,527.01	38,630,312.60	62.2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前）	17,419,400.91	21,252,770.07	38,672,170.98	54.9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非后）	11,025,913.70	18,183,412.49	29,209,326.19	65.25%
少数股东损益	-2,838,615.32	2,796,756.94	-41,858.38	-6,681.47%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鉴证意见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全面审计：是 否

更正后的财务报表是否经专项鉴证：是 否

专项鉴证保证程度：合理保证 有限保证

专项鉴证结论：无保留结论

鉴证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能够更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为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差错更正。

五、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

经核查，我们一致认为：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公司会计核算更准确、合理，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实际经营状况，使公司财务报表更符合审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荣成康派斯新能源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荣成康派斯新能源车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荣成康派斯新能源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